（上接B086版）

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换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2）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A股股票；

3）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除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5）发行人减资、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提权采取相应措施；

6）发行人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7）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8）发行人、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9）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10）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在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3.9亿元（含33.9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以下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180万片12英寸半导体硅外延片项目	230,233.00	113,000.00
2	年产600万片6英寸集成电路用硅抛光片项目	139,812.00	12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1,000.00	101,000.00
合计		471,045.00	339,000.00

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募集资金保存及管理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2-054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营。

鉴于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公告如下：

经公司自查，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2-056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20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多功能会议室（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199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0日

至2022年6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担保事项	√
2.08	转股期限	√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12	赎回条款	√
2.13	回售条款	√
2.14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6	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9	募集资金保存及管理	√
2.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2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58	立昂微	2022/6/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需按照以下方式准备相应材料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须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

（2）自然人股东：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请务必提供股东姓名、股票账户、有效联系地址、有效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的复印件，在信封或传真上注明“立昂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2、登记时间：2022年6月17日（9:00-16:00）。

3、登记地点：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委托代表请务必提供相关证明身份的原件到场。

3、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199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能云、李志鹏

联系电话：0571-86597238

传真：0571-86729010

联系邮箱：lionking@li-on.com

邮编：310018

特别提醒：因新型冠状病毒引发肺炎疫情仍在持续，鉴于疫情防控需要，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参加现场会的，请务必保持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于参会时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健康码及行程码均为绿码（不带*）且体温正常者，并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2.02	发行规模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04	债券期限			
2.05	债券利率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07	担保事项			
2.08	转股期限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2.12	赎回条款			
2.13	回售条款			
2.14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2.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6	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17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9	募集资金保存及管理			
2.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2-057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金瑞泓）

本年度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公司2022年为衢州金瑞泓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6,85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9,75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本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说明

为满足生产经营等对资金的需求，衢州金瑞泓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0万元，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就衢州金瑞泓申请综合授信事宜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10,000万元。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披露的《立昂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为浙江省衢州市，法定代表人为王敏文，经营范围：硅材料、化合物半导体材料、人工晶体材料及半导体器件的研发、生产；集成电路涉及：数据通讯、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高科技项目的技术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衢州金瑞泓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751.32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86.64%的股权，通过协议安排确认远期股权收购义务相应享有衢州金瑞泓13.36%的股权，本公司合计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衢州金瑞泓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36,425.7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52,794.43万元、非流动资产183,631.32万元，负债总额为144,713.37万元，其中流动负债91,385.27万元、非流动负债53,328.10万元，净资产总额为91,712.38万元。2021年度，衢州金瑞泓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97,577.33万元，净利润为18,327.8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6,598.99万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衢州金瑞泓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83,241.1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87,613.06万元、非流动资产195,628.08万元，负债总额为162,469.99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16,993.80万元、非流动负债45,476.19万元，净资产总额为120,771.15万元。2022年1-3月，衢州金瑞泓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30,716.68万元，净利润为5,230.7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236.0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人：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担保额度：1.00 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责任期间：履行债务期届满之日起3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258,205.00万元，公司为除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的担保余额为0，公司合计担保余额258,20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23%。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 6月3日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40号)，由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联合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22名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 56,749,972股，发行价格人民币91.63元/股，募集资金合计519,999.99万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联合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与保荐协议，公司应支付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含税合计4,287.70万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4,045.00万元，增值税进项税额为242.70万元)，其中应分别支付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承销费用、保荐费用3,232.80万元(含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用275.19万元(含税)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用779.71万元(含税)；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3,232.80万元（含税）后的余额516,767.20万元已于2021年10月8日分别存入公司开立的各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71060122000538713银行账号存入228,800.00万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388010100101681858银行账号存入78,422.00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39310001040013388银行账户存入62,778.00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94170078801600002029银行账户存入146,767.20万元。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发行手续费和印花税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736.6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5,218.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1年10月1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7259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71060122000538713	2,288,000,000.00	788,497.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71060122000538866	–	850,313,780.7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1010099000243926000001	–	31,259,455.6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388010100101681858	784,220,000.00	132,255,120.28	
	388010100204427849		200,000,000.00	[注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9310001040013388	627,780,000.00	1,900,947.8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133058	–	176,694,577.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41000004794	–	7,38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94170078801600002029	1,467,671,972.85	1,512,740.37	
合 计		5,167,671,972.85	1,402,105,119.51	

[注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账号388010100204427849系募集资金专户3880101000101681858关联的定期存款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332,255,120.28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5,218.33万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项目备案号	环评文号
年产180万片集成电路用12英寸硅片项目	346,005.00	228,800.00	2018-330800-39-03-071327-000	衢环集建【2020】32号
年产72万片6英寸功率半导体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80,259.00	78,422.00	2102-330155-89-02-308142	杭环钱环评批【2021】15号
年产240万片6英寸硅外延片技术改造项目	66,101.00	62,778.00	2103-330851-04-02-407856	衢环智造建【2021】9号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	149,999.99		
合 计	642,365.00	519,999.99		

截止2022年3月31日，实际已投入资金362,718.11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总额无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2021年12月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0,222.28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7848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10日全部置换完毕。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10日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14,000.00万元，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1,402,105,119.51元，其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为1,385,002,090.60元，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5,814,661.00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印花税为1,288,367.91元，不存在节余使用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非公开发行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9,999.9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71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62,71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1年			318,813.62	
						2022年			43,904.4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180万片集成电路用12英寸硅片项目	年产180万片集成电路用12英寸硅片项目	228,800.00	228,800.00	141,411.70	228,800.00	228,800.00	141,411.70	-87,388.30	截止2022年3月31日该项目累计工程投入占预算的72.07%，项目已转固原值188,019.34万元
2	年产72万片6英寸功率半导体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72万片6英寸功率半导体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78,422.00	78,422.00	31,576.37	78,422.00	78,422.00	31,576.37	-46,845.63	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	年产240万片6英寸硅外延片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240万片6英寸硅外延片技术改造项目	62,778.00	62,778.00	44,382.88	62,778.00	62,778.00	44,382.88	-18,395.12	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49,999.99	149,999.99	145,347.16	149,999.99	149,999.99	145,347.16	-4,652.83	不适用
合计			519,999.99	519,999.99	362,718.11	519,999.99	519,999.99	362,718.11	-157,281.88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1	年产180万片集成电路用12英寸硅片项目	6.86%	未做分期承诺	不适用	-3,741.53	-271.92	-4,013.45	否[注1]
2	年产72万片6英寸功率半导体芯片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未做分期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年产240万片6英寸硅外延片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未做分期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年产180万片集成电路12英寸硅片项目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493.87万元，实现毛利-2,873.57万元，实现净利润-3,741.53万元，2022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9,458.17万元，实现毛利596.56万元，实现净利润-271.92万元，截止2022年3月31日，累计实现效益-4,013.45万元。该项目建设期为48个月，从第3年开始达到生产负荷的40%，第4年达到生产负荷的80%，第5年及以后达到生产负荷的100%。该项目2021年度和2022年度分别处于项目建设的第3年和第4年，仍处于项目建设期及产能爬坡期，故未达到生产负荷100%时的预计效益。

[注2] 年产72万片6英寸功率半导体芯片技术改造项目、年产240万片6英寸硅外延片技术改造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2-053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要求，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说明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公司于2022年12月末完成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并分别假设于2023年6月30日全部完成转股（即转股率100%